

陕西盘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. 陕西盘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13日以邮件和电话方式向各位监事发出。

2. 本次会议于2025年4月23日14:00在西安市灞桥区现代纺织产业园灞柳二路2801号陕西盘龙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，本次会议采用现场与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。

3. 应出席监事5人，实际出席监事5人。

4. 公司监事会主席罗庆水先生主持了本次会议。

5. 本次会议的通知、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陕西盘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. 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<2024年年度报告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《2024年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内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

2024年年度报告》和《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》公告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2. 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《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内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3. 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〈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4. 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以及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等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有利于公司的长期稳定健康发展，未损害公司股东的利益。

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5. 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〈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《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和运行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披露的《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。

6. 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〈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，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违法、违规或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披露的《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7. 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聘请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，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。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依据法定程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。

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披露的《关于聘请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8. 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<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未损害公司股东的利益。

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披露的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9. 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预计的 2025 年度关联交易是在关联各方平等协商的基础上按照市场原则进行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此议案时，表决程序合规、合法，未有违规情形，未有损害股东和公司权益情形，且符合监管部门及有关法律、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披露的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10. 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 2025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0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监事回避表决。

根据公司实际情况，2025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如下：公司监事根据其本人在公司所任具体职务，按照公司薪酬制度领取薪酬，不领取监事津贴。

本议案直接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11. 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对外捐赠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实施对外捐赠符合公司积极承担社会责任的要求，有利于提升公司社会形象，本次捐赠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，对本公司当期及未来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，亦不会对全体股东利益构成重大影响，因此同意公司本次对外捐赠事项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12. 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〈公司未来三年（2025 年-2027 年）股东分红回报规划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议案结合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能够进一步健全公司科学、持续、稳定的分红决策机制，增加股利分配决策透明度和可操作性，积极回报投资者，因此同意该议案。

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公司未来三年（2025 年-2027 年）股东分红回报规划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13. 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授权董事会制定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，关于授权董事会制定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有利于简化分红程序，提升投资者回报，程序合法合规，有利于维护投资者长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，同意该议案。

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授权董事会制定中期分红方案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；
2.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陕西盘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5 年 4 月 25 日